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21-053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董事长王雪颖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全文，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短期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支行分别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2,000万元，期限12个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拟对该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2 万份进行注销。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